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2月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2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此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易峥先生主持，监事郭昕先生、夏炜先生和俞立峰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易峥先生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3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旭强、倪一帆、韩世君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3年度独立董

事述职报告》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64,260,219.0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14%；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1,402,468,555.23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7.07%。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5、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02,468,555.23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5,974,898,365.40 元，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116,955.17 元，扣除 2022 年度利润分红 1,344,000,000 元，其他调整 1,110,000.00 元，本年期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6,032,139,965.46 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提议 2023 年度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3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182,720,000.00 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6、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2024年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易峥先生、叶琼玖女士、吴强先生、朱志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0、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202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本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易峥、叶琼玖、朱志峰、吴强、王进、于浩淼、赵旭强、丁锋、曹茂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赵旭强、丁锋、曹茂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曹茂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议，拟对独立董事薪酬方案进行调整，拟将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由每人每年5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8万元人民币（税前），自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之日起开始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易峥先生，54岁，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3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电机工程系，为本公司创始人，1994年至今任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至2020年任浙江同花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杭州同花顺数据开发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任同花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易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6.13%的股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叶琼玖女士，70岁，中国国籍

高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浙江同花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5月至今担任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核新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叶琼玖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1.85%股权，同时持有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27.98%的股份(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9.46%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朱志峰先生，52 岁，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95 年毕业于西北纺织学院，1995 年至 1998 年任职于浙江迪美化纤工业公司；2001 年至 2007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同花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7 年至今任浙江同花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20 年至今任浙江核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核新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朱志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持有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6.77% 的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46% 的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吴强先生，53 岁，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93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电机系，1993 年至 1995 年任三伊电器工程公司工程师，1995 年至 2000 年任 UT 斯达康（中国）有限公司品质管理部经理；2001 年至 2007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浙江同花顺云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吴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持有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98% 的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46% 的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进先生，52岁，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兼技术总监。1994年毕业于山东大学计算机科学系；1994-2000年在浙江大学学习；2000年开始任职于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2007年至今任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至今任杭州同花顺数据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至今任浙江同花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至今任浙江同花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至今任浙江核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技术总监。

王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48%股权，同时持有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27.89%的股份（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凯士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9.46%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于浩淼先生，53岁，中国国籍

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1996年毕业于浙江大学流体传动及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1997年开始在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从事软件开发工作，2007年至今任杭州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和浙江同花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至今任杭州同花顺记财软件有限公司法人、董事、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于浩淼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95%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旭强先生，46岁，中国国籍

硕士学历，先后在浙江省义乌市上市办、浙江证监局、证监会机构部（期间挂职泉州市金融局副局长）、打非局和兴业银行杭州分行工作，现任浙江九日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佐力科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旭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曹茂喜先生，52岁，中国国籍

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上市公司二处副处长、上市公司处调研员、综合业务监管处处长，中国证监会第十六届主板发审委委员等职。现任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曹茂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丁锋先生，61岁，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余杭支行科长、中信银行余杭支行副行长、杭州银行余杭支行行长、杭州银行总行公司部总经理，杭州银行总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杭州银行总行副行长、高级专家等职。

丁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